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亚会 A 专审字（2016）0087 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目 录

备考审计报告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4-44

备考审计报告

亚会 A 专审字（2016）0087 号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披露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备考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财务报

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备考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中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作为贵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而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监管机构（如需）报送材料之用。未经书面许可，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如将本报告用于其他方面，因使用不当引起的法律责任与本所和签字注册会计师无关。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七	2016/8/31	2015/12/31
		合并	合并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4,468,727.60	47,718,423.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9,918,737.52	8,850,000.00
应收账款	3	20,031,151.67	21,309,115.75
预付款项	4	2,019,341.23	3,396,517.21
应收利息			245,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	254,817,168.38	258,955,931.91
存货	6	20,098,019.64	20,438,283.7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	1,049,000.62	50,872,791.66
流动资产合计		392,402,146.66	411,786,064.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500,000.00	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	15,438,528.43	15,825,030.9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	40,914,981.83	40,362,319.4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	3,084,972.73	4,404,766.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1,208,134.50	1,004,757.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		1,8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146,617.49	63,896,874.05
资产总计		453,548,764.15	475,682,938.14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坤也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叶峰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程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七	2016/8/31	2015/12/31
		合并	合并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	4,950,000.00	4,000,000.00
应付账款	15	35,132,238.57	30,741,886.83
预收款项	16	1,542,700.79	1,736,582.77
应付职工薪酬	17	7,451,968.47	10,335,123.93
应交税费	18	112,305,062.37	113,092,753.2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	744,669.48	744,669.48
其他应付款	20	20,741,781.48	25,241,642.3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2,868,421.16	185,892,658.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1	2,406,000.00	2,406,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2	31,839,567.03	31,839,567.03
专项应付款	23	22,280,535.99	22,280,535.9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526,103.02	56,526,103.02
负债合计		239,394,524.18	242,418,761.62
股本	24	425,226,000.00	425,22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	182,914,251.45	182,914,251.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6	1,273,672.81	1,273,672.81
未分配利润	27	-408,939,242.85	-392,507,904.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00,474,681.41	216,906,019.79
少数股东权益		13,679,558.56	16,358,156.73
股东权益合计		214,154,239.97	233,264,176.5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53,548,764.15	475,682,938.14

公司法定代表人：

孙世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叶峰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程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七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合并	合并
一、营业收入	28	26,146,802.81	47,042,013.31
减：营业成本	28	23,903,548.90	44,050,692.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	78,897.31	235,728.53
销售费用	30	2,999,442.01	4,875,968.49
管理费用	31	18,079,833.54	52,887,183.31
财务费用	32	-1,455,258.91	-3,825,817.08
资产减值损失	33	1,860,091.42	2,926,291.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163,009.39	532,768.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9,482,760.85	-53,575,266.09
加：营业外收入	35	915,474.80	5,984,887.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030.17	52,660.00
减：营业外支出	36	746,027.86	693,605.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079.92	34,417.49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9,313,313.91	-48,283,983.66
减：所得税费用	37	-203,377.36	1,229,523.89
五、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9,109,936.55	-49,513,507.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31,338.38	-43,962,427.95
少数股东损益		-2,678,598.17	-5,551,079.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109,936.55	-49,513,50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31,338.38	-43,962,427.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78,598.17	-5,551,079.6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十四、2	-0.04	-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十四、2	-0.04	-0.10

公司法定代表人：

孙伟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王华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程建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或“公司”）原名岳阳恒立冷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3 月经湖南省股份制改革试点领导小组以湘股改字（1993）第 20 号、第 25 号文批复，由原岳阳制冷设备总厂改组，并与中国工商银行岳阳市信托投资公司 and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岳阳市信托投资公司等 15 家企业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注册资本 4,2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岳阳市青年中路 9 号。

1996 年本集团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261 号文和 262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股票 1,000 万股，原内部职工股占用额度上市 300 万股，每股面值一元。1996 年 11 月 1 日经岳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核准变更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186095561-1（5-3）；并于 1997 年 7 月 4 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规范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18380626-8；注册资本 5,200 万元人民币。

1997 年 6 月根据岳恒字[1997]第 2 号文件《关于 1996 年度利润分配的决议》，本集团按 10:2 的比例送红股，从而股本增至 6,240 万元人民币。

1997 年 11 月 3 日前，岳阳恒立制冷集团有限公司代岳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本集团股份 2,425.20 万股，持股比例 38.87%。1997 年 11 月 3 日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发（1997）282 号文件批准，岳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协议转让 1,800 万国家股给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性质为法人股，占本集团总股本的 28.85%，剩余 625.20 万国家股改由岳阳市工业总公司代管，持股比例 10.02%。

1998 年 10 月 30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字（1998）116 号文批准，本集团向全体股东以 1997 年末的总股本为基数，按 10:2.5 的比例配售新股，配股价 8 元/股，实际配售 847.1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配股后，股本增至 7,087.10 万股。

1999 年 3 月经本集团董事会岳恒董字（1999）06 号文关于 1998 年度分红方案的决议，以 1998 年末总股本 7,087.10 万股为基数，实施每 10 股送 2 股，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8 股方案，至此，股本增至 14,174.20 万股，并于 1999 年 5 月 20 日经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

2000 年 2 月 24 日，第一大股东北京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湖南省成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定协议，并于 2000 年 11 月经财政部财管字（2000）124 号文批准，将其持有的本集团国有法人股 3,870 万股全部转让给湖南省成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27日,湖南省成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兴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揭阳市中萃房产开发有限公司等五方签定协议书,湖南省成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湖南兴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集团股份合计4,110万股转让给揭阳市中萃房产开发有限公司。2007年1月8日,湖南省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2005)岳中民二初字第105-109-3号民事裁定书,将湖南省成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湖南兴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集团股权合计4,110万股过户给揭阳市中萃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并于2007年1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过户手续。

2011年8月8日,揭阳市中萃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岳阳恒立冷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3,000万股股权的转让协议。

根据2012年11月21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专项股东大会的实施方案,股东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向本集团捐赠现金以及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豁免本集团债务,共形成资本公积408,655,386元。公司以资本公积中的283,484,000元按每10股转增20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转增283,484,000股,向非流通股股东转增的股份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决议定向转给了承担股权分置改革对价的股东。2012年12月21日,股东对公司捐赠到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湘QJ[2012]T10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42,522.60万元。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4年1月15日变更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HENGLI INDUSTRIAL DEVELOPMENT GROUP CO.LTD”。变更后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汽车(含小轿车);加工、销售机械设备;提供制冷空调设备安装、维修及本企业生产原料和产品的运输服务;凭资质证书从事房地产经营、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进行)。本集团证券简称自2014年1月22日起由“岳阳恒立”变更为“恒立实业”,拼音简称由“YYHL”变更为“HLSY”。

2014年8月25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傲盛霞”)的告知函:因涉及罗如丽借款担保纠纷一案,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于2013年年中冻结了深圳傲盛霞持有的公司8700万股限售流通股中的3000万股。2014年3月3日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委托广东迅兴拍卖有限公司于2014年3月19日公开拍卖深圳傲盛霞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1,600万股,该1,600万股已被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拍得,但因涉及法院执行费等,罗湖区人民法院委托深圳市佳捷泰拍卖行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3日拍卖深圳傲盛霞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65万股,占深圳傲盛霞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92%,占公司总股本的0.15%。

2014年10月11日,深圳傲盛霞接到法院通知,该公司所持有的“恒立实业”65万股限售股已被竞拍人陈家斌(身份证号440304199212142612)以255万元价格拍得,并于2014年9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过户至竞得人陈家斌名下。过户完成后,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7035万股,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600万股,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及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863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0.31%。

因深圳傲盛霞与许春龙的债务纠纷,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朱镇辉先生、傲盛霞于2015年11月25日与许春龙及深圳前海新安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安江”)等签订关于转让深圳傲盛

霞 100%股权的《框架协议》。公司收到深圳傲盛霞的告知函，朱镇辉先生、王涛先生近日分别与新安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已经深圳市公证处公证生效。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新安江实际控制人李日晶先生。

公司总部现办公地址为岳阳市金鹗中路 228 号景源商务中心四楼。

企业法定代表人：马伟进。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集团业务性质为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经营活动包括金属材料及制品、超硬材料及制品、电子材料及制品、电源材料及制品、机电产品及设备、政策允许的化工原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和监控品）的生产、销售；矿产品的开采（限分支机构凭本企业许可证经营）、生产、加工、销售；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的技术开发、成果转让、咨询服务（不含中介）；经营本企业《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核定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3、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批准。

二、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概述

根据恒立实业确立的《恒立实业重大资产出售方案》（以下简称“重大资产出售方案”），重大资产出售方案主要内容如下：以2016年8月31日作为基准日，拟出售所持有的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80%的股权。根据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中铭评报字[2016]第8000号《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事宜涉及的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止2016年8月31日，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评估值为29,101.00万元。本公司拟转让持有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的评估值为23,280.80万元。

2、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

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是2014年1月6日经岳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30600000078112。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庆杰；公司注册地址为岳阳市岳阳楼区青年中路9号。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基础设施投资（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机电设备安装（特种设备除外）、水电安装；计算机软件开发；电气设备、电气、电缆、五金交电的销售；塑料制品、机电设备及配件、各类线带的生产和加工。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方法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本公司依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范和要求，假设“附注二、1”所述转让股权的交易已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完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不再将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假设以本次重组按 2016 年 8 月 31 日评估值扣除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8 月增加的账面净资产作为处置日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并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成本及中介费用未予以考虑。

3、持续经营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

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2、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按照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本公司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 2015-12-31，将

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从主合同中予以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产品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风险提供有效的经济套期，但因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作为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并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	6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15	15
3-4 年（含 4 年）	30	30
4-5 年（含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和产成品按类别计提。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

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年	3.00	3.88-2.425
机器设备	10 年	3.00	9.7
运输工具	8-10 年	3.00	12.125-9.7
电子及其他设备	5-8 年	3.00	19.40-12.125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15。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12、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15。

1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4、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及非专利技术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

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确定的使用年限	直线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

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对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上述辞退福利计划确认条件时，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18、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销售合同经过审批并与客户签订后，业务人员根据客户订单在业务系统发出销货申请，并填写送货单，财务部收到客户签收的送货单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

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②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于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规定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进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或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2、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持续的评价，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子公司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在 2014 年 9 月 4 日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厅、上海市财政厅、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审批，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15%征收，税收优惠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七、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现金	125,157.01	89,324.01
银行存款	84,343,570.59	47,629,099.78
合 计	84,468,727.60	47,718,423.79

(1)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16-8-31	2015-12-31
银行承兑汇票	9,918,737.52	8,850,000.00
合 计	9,918,737.52	8,850,000.00

(2)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2016-8-31 终止确认金额	2016-8-31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67,846.00	
合 计	4,567,846.00	

(4)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2016-8-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48,039,585.69	100.00	28,008,434.02	58.30	20,031,151.67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48,039,585.69	100.00	28,008,434.02	58.30	20,031,151.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8,039,585.69	100.00	28,008,434.02	58.30	20,031,151.67

续上表:

种 类	2015-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49,048,208.48	100.00	27,739,092.73	56.55	21,309,115.75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49,048,208.48	100.00	27,739,092.73	56.55	21,309,115.7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9,048,208.48	100.00	27,739,092.73	56.55	21,309,115.75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6-8-31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647,849.19	938,870.95	6.00	17,641,078.70	1,058,464.72	6.00
1 至 2 年	3,714,094.52	371,409.46	10.00	3,208,113.82	320,811.38	10.00
2 至 3 年	1,789,058.50	268,358.78	15.00	1,845,912.00	276,886.80	15.00
3 至 4 年	579,538.04	173,861.41	30.00	106,224.04	31,867.21	30.00
4 至 5 年	106,224.04	53,112.02	50.00	391,634.60	195,817.30	50.00
5 年以上	26,202,821.40	26,202,821.40	100.00	25,855,245.32	25,855,245.32	100.00

账 龄	2016-8-31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 计	48,039,585.69	28,008,434.02		49,048,208.48	27,739,092.73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公司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6,801,024.10	408,061.45	14.16
岳阳鑫河汽车出租公司	3,177,037.25	3,177,037.25	6.61
浙江永源汽车有限公司	2,493,886.04	396,361.75	5.19
永康市斯科若电器有限公司	2,303,199.00	138,191.94	4.79
岳阳市至立实业有限公司	1,760,000.00	1,760,000.00	3.66
合 计	16,535,146.39	5,879,652.39	34.41

(6)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6 年 8 月 31 日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1,767,687.78	42.69		1,767,687.78
1-2 年（含 2 年）	73,549.97	1.77		73,549.97
2-3 年（含 3 年）	60,070.00	1.45		60,070.00
3 年以上	2,239,647.24	54.09	2,121,613.76	118,033.48
合 计	4,140,954.99	100.00	2,121,613.76	2,019,341.23

续上表：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3,208,942.91	72.92		3,208,942.91
1-2 年（含 2 年）	60,070.00	1.36		60,070.00
2-3 年（含 3 年）	29,470.82	0.67		29,470.82
3 年以上	1,102,528.45	25.05	1,004,494.97	98,033.48
合 计	4,401,012.18	100.00	1,004,494.97	3,396,517.2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芜湖亿嘉汽车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633,500.00	15.30	1 年以内	双方未结算
上海昌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14,973.21	7.61	1 年以内	双方未结算
沭阳鑫华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00,271.36	4.84	3 年以上	双方未结算
王洪玻璃钢厂	176,239.94	4.26	3 年以上	双方未结算
温岭市宇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32,650.00	3.20	1 年以内	双方未结算
合 计	1,457,634.51	35.21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2016-8-31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2,807,982.00	84.21			232,807,982.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43,654,972.71	15.79	21,645,786.33	49.58	22,009,186.38
无风险组合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43,654,972.71	15.79	21,645,786.33	49.58	22,009,186.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76,462,954.71	100.00	21,645,786.33	7.83	254,817,168.38

续上表:

种 类	2015-12-31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2,807,982.00	83.36			232,807,982.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43,362,619.78	15.52	20,338,669.87	46.9	23,023,949.91
无风险组合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43,362,619.78	15.53	20,338,669.87	46.9	23,023,949.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24,000.00	1.12			3,124,000.00
合 计	279,294,601.78	100.00	20,338,669.87	7.28	258,955,931.91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长沙丰泽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	232,807,982.00	-	-	注 1
合 计	232,807,982.00	-	-	

续上表: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沙丰泽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	232,807,982.00	-	-	注 1
合 计	232,807,982.00	-	-	

（3）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8-31			2015-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61,342.71	93,680.56	6.00	4,123,751.72	247,425.10	6.00
1 至 2 年	2,854,762.39	285,476.24	10.00	20,717,690.00	2,071,769.00	10.00
2 至 3 年	20,717,690.31	3,107,653.50	15.00	105,408.82	15,811.32	15.00
3 至 4 年	105,408.82	31,622.65	30.00	576,830.82	173,049.25	30.00
4 至 5 年	576,830.82	288,415.41	50.00	16,646.45	8,323.23	50.00
5 年以上	17,838,937.66	17,838,937.97	100.00	17,822,291.97	17,822,291.97	100.00
合 计	43,654,972.71	21,645,786.33	-	43,362,619.78	20,338,669.87	-

（4）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124,000.00	-	-	注 2
合 计	3,124,000.00	-	-	

（5）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押金、保证金	988,920.01	971,268.46
职工备用金	1,687,165.70	1,145,236.81
往来款	16,638,557.81	21,133,662.12
股权转让款	232,807,982.00	232,807,982.00
委托投资款	11,200,000.01	10,666,666.65
暂未到位的政策性搬迁补助款	13,140,329.18	12,569,785.74
合 计	276,462,954.71	279,294,601.78

（6）按欠款方归集的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长沙丰泽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注1)	股转转让款	232,807,982.00	1 年以内	84.21
上海安亭汽车市场管理委员会	拆迁补偿款	13,140,329.18	1 年以内、1-3 年	4.75
广东揭商投资有限公司（注3）	委托投资款	11,200,000.01	1 年以内、1-3 年	4.05
岳阳兴盛空调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30,412.75	3-5 年、5 年以上	0.70
恒立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34,757.58	3-4 年、5 年以上	0.63
合 计		260,813,481.52	-	94.34

注 1：期末应收长沙丰泽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 232,807,982.00 元，系公司模拟转让持有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80%股权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已实施而形成，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注 2：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往来款 3,124,000.00 元，系公司模拟转让持有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80%股权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已实施而未抵消，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注 3：子公司上海恒安与广东揭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揭商”）于 2014 年签署了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上海恒安以自有资金 1,000.00 万元委托广东揭商进行投资；协议期限为 2014 年 2 月 12 日至 2017 年 2 月 11 日；投资年回报率第一年为 10%，第二年及以后年度为 8%；林榜昭为本协议提供担保。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上海恒安应收广东揭商委托投资款 1,000.00 万元，应收利息为 120 万元，合计 1,120.00 万元报表列示为其他应收款。

6、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16-8-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80,109.36	2,430,490.28	8,449,619.08	12,665,948.20	2,356,599.23	10,309,348.97
在产品	3,985,245.45	227,197.29	3,758,048.16	1,926,457.25	227,197.29	1,699,259.96
库存商品	15,327,506.73	7,449,316.33	7,878,190.40	16,078,059.25	7,661,026.41	8,417,032.84
周转材料	12,162.00	-	12,162.00	12,642.00	-	12,642.00
合 计	30,205,023.54	10,107,003.90	20,098,019.64	30,683,106.70	10,244,822.93	20,438,283.77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5-12-3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6-8-31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356,599.23	83,106.54	-	-	2,439,705.77
在产品	227,197.29	-	-	-	227,197.29
库存商品	7,661,026.41	-	9,215.50	211,710.07	7,440,100.84
合 计	10,244,822.93	83,106.54	9,215.50	211,710.07	10,107,003.90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预缴税款	389,191.92	389,191.92
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659,808.70	483,599.74
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	50,000,000.00
合 计	1,049,000.62	50,872,791.66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小计	3,234,303.00	2,734,303.00	500,000.00	3,234,303.00	2,734,303.00	50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	-	-	-	-	-	-
按成本核算的投资	3,234,303.00	2,734,303.00	500,000.00	3,234,303.00	2,734,303.00	500,000.00
合 计	3,234,303.00	2,734,303.00	500,000.00	3,234,303.00	2,734,303.00	5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8-31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8-31		
北京福田环保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	-	-	-	0.13	-
岳阳兴盛空调有限公司	1,140,000.00	-	-	1,140,000.00	1,140,000.00	-	-	1,140,000.00	19.66	-
岳阳恒发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300,000.00	-	-	300,000.00	300,000.00	-	-	300,000.00	17.86	-
岳阳恒达空调有限公司	300,000.00	-	-	300,000.00	300,000.00	-	-	300,000.00	17.86	-
中汽专用汽车零件开发公司	200,000.00	-	-	200,000.00	200,000.00	-	-	200,000.00	0.20	-
北京亚都科技标准股份公司	194,303.00	-	-	194,303.00	194,303.00	-	-	194,303.00	2.00	-
岳阳临风酒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	-	600,000.00	600,000.00	-	-	600,000.00	75.00	-
合 计	3,234,303.00	-	-	3,234,303.00	2,734,303.00	-	-	2,734,303.00	-	-

9、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5-12-31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2015-12-31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5,825,030.97	-	-	-386,502.54	-
合 计	15,825,030.97	-	-	-386,502.54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6-8-31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	-	-	-	15,438,528.43	-
合 计	-	-	-	-	15,438,528.43	-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 2015-12-31	93,959,553.64	111,055,591.58	4,856,453.67	3,396,457.99	213,268,056.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6,500.00	1,902,854.10	171,102.78	338,086.84	3,568,543.72
（1）购置	1,156,500.00	1,902,854.10	171,102.78	338,086.84	3,568,543.72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268,962.85	93,704.00	282,980.00	1,645,646.85
（1）处置或报废	-	1,268,962.85	93,704.00	282,980.00	1,645,646.85
4. 2016-8-31	95,116,053.64	111,689,482.83	4,933,852.45	3,451,564.83	215,190,953.75
二、累计折旧					
1. 2015-12-31	56,199,709.48	98,652,140.36	2,520,938.27	1,857,397.70	159,230,185.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726,115.50	681,382.15	220,868.98	299,876.45	2,928,243.08
（1）计提	1,726,115.50	681,382.15	220,868.98	299,876.45	2,928,243.08
（2）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230,893.96	52,624.08	274,490.60	1,558,008.64
（1）处置或报废	-	1,230,893.96	52,624.08	274,490.60	1,558,008.64
4. 2016-8-31	57,925,824.98	98,102,628.55	2,689,183.17	1,882,783.55	160,600,420.25
三、减值准备					
1. 2015-12-31	6,708,912.50	6,887,653.09	45,730.80	33,255.28	13,675,551.67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16-8-31	6,708,912.50	6,887,653.09	45,730.80	33,255.28	13,675,551.67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 计
四、账面价值合计					
1. 2016-8-31	30,481,316.16	6,699,201.19	2,198,938.48	1,535,526.00	40,914,981.83
2. 2015-12-31	31,050,931.66	5,515,798.13	2,289,784.60	1,505,805.01	40,362,319.40

(2) 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资产类别	2016-8-31 余额	2015-12-31 余额
房 屋	13,156,735.19	13,156,735.19
合 计	13,156,735.19	13,156,735.19

(5)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使用受限的固定资产。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6-8-31
办公室装修款	3,617,937.31	15,710.27	791,656.16	-	2,841,991.42
车改款项	786,829.23	-	543,847.92	-	242,981.31
合 计	4,404,766.54	15,710.27	1,335,504.08	-	3,084,972.73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损失	8,054,230.00	1,208,134.50	6,698,380.90	1,004,757.14
合 计	8,054,230.00	1,208,134.50	6,698,380.90	1,004,757.14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预付工程款	-	1,800,000.00
合 计	-	1,800,000.00

14、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种 类	2016-8-31	2015-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950,000.00	4,000,000.00
合 计	4,950,000.00	4,000,000.00

(2)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原材料及商品采购款	31,452,220.78	29,067,675.39
设备采购款	2,098,658.71	1,490,803.78
工程应付款	20,000.00	20,000.00
运费及其他	1,561,359.08	163,407.66
合 计	35,132,238.57	30,741,886.83

(2)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货款	1,542,700.79	1,736,582.77
合 计	1,542,700.79	1,736,582.77

(2)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8-31
短期薪酬	5,150,956.22	9,644,135.25	9,672,938.53	5,122,152.9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08,436.71	1,592,534.07	4,416,169.98	84,800.80
辞退福利	2,275,731.00	-	30,716.27	2,245,014.73
合 计	10,335,123.93	11,236,669.32	14,119,824.78	7,451,968.47

(2) 短期薪酬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8-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9,992.50	8,157,412.82	7,614,672.68	692,732.64
(2) 职工福利费	3,577,295.40	837,435.12	1,297,435.12	3,117,295.40
(3) 社会保险费	205,918.83	589,064.64	545,250.59	249,732.8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78,054.57	502,767.26	452,585.93	228,235.90
工伤保险费	27,864.26	80,771.93	87,139.21	21,496.98
生育保险费	-	5,525.45	5,525.45	-
(4) 住房公积金	39,391.00	54,754.00	54,754.00	39,391.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78,358.49	5,468.67	160,826.14	1,023,001.02
合 计	5,150,956.22	9,644,135.25	9,672,938.53	5,122,152.94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8-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2,866,570.61	1,506,452.45	4,368,413.01	4,610.05
失业保险费	41,866.10	86,081.62	47,756.97	80,190.75
合 计	2,908,436.71	1,592,534.07	4,416,169.98	84,800.80

18、应交税费

税 项	2016-8-31	2015-12-31
企业所得税	1,571,104.65	2,457,068.16
增值税	4,865,111.70	5,112,664.86
营业税	60,564.96	62,831.71
土地增值税	105,131,556.80	105,131,556.80
土地使用税	128,596.68	3,173.88
房产税	417,615.41	121,664.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485.54	53,662.12
教育费附加	16,332.23	28,823.2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5,160.02	119,061.98
其他	2,534.38	2,246.22
合 计	112,305,062.37	113,092,753.26

19、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2016-8-31	2015-12-31
法人	393,744.08	393,744.08
社会公众	2,951.22	2,951.22
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	161,282.40	161,282.40
香港三湘公司	186,691.78	186,691.78
合 计	744,669.48	744,669.48

2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往来款	12,576,019.44	19,859,280.11
押金及保证金	596,699.56	262,362.22
预提及未付款	7,569,062.48	5,120,000.00
合 计	20,741,781.48	25,241,642.33

(2)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21、长期应付款

单 位	2016-8-31	2015-12-31
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	2,406,000.00	2,406,000.00
合 计	2,406,000.00	2,406,000.00

说明：该款项系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的股东西上海集团拨付给子公司的可长期使用资金，协议规定不予支付利息。

2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其他长期福利	31,839,567.03	31,839,567.03
合 计	31,839,567.03	31,839,567.03

23、专项应付款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8-31
拆迁补偿款	22,280,535.99	-	-	22,280,535.99
合 计	22,280,535.99	-	-	22,280,535.99

24、股本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合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2,235,353.00						142,235,353.00	-
1. 国家持股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3. 其他内资持股	142,235,353.00	-	-	-	-	-	142,235,353.00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41,585,353.00	-	-	-	-	-	141,585,353.00	-
境内自然人持股	650,000.00	-	-	-	-	-	650,000.00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82,990,647.00	-	-	-	142,235,353.00	142,235,353.00	-	282,990,647.00
1. 人民币普通股	282,990,647.00	-	-	-	142,235,353.00	142,235,353.00	-	282,990,647.00
合 计	425,226,000.00	-	-	-	142,235,353.00	142,235,353.00	142,235,353.00	425,226,000.00

25、资本公积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0,409,287.79	-	-	40,409,287.79
其他资本公积	142,504,963.66	-	-	142,504,963.66
合 计	182,914,251.45	-	-	182,914,251.45

26、盈余公积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8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884,719.40	-	-	884,719.40
任意盈余公积	388,953.41	-	-	388,953.41
合 计	1,273,672.81	-	-	1,273,672.81

2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392,507,904.47	-348,545,476.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31,338.38	-43,962,427.95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8,939,242.85	-392,507,904.47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类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588,496.91	23,859,742.87	46,569,414.69	43,992,897.15
其他业务	1,558,305.90	43,806.03	472,598.62	57,795.21
合 计	26,146,802.81	23,903,548.90	47,042,013.31	44,050,692.3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24,588,496.91	23,859,742.87	46,569,414.69	43,992,897.15
合 计	24,588,496.91	23,859,742.87	46,569,414.69	43,992,897.1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汽车空调	24,588,496.91	23,859,742.87	46,569,414.69	43,992,897.15
合 计	24,588,496.91	23,859,742.87	46,569,414.69	43,992,897.15

29、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营业税	4,785.25	27,47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581.50	89,144.18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教育费附加	32,530.56	106,247.39
其他	-	12,861.96
合 计	78,897.31	235,728.53

30、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2,216,582.95	1,177,271.02
办公费	25,460.00	68,260.11
广告费	-	33,915.09
业务费	113,794.00	322,392.60
运输费	294,959.37	2,104,850.33
差旅费	170,455.00	323,576.40
其他	178,190.69	845,702.94
合 计	2,999,442.01	4,875,968.49

31、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工资及工资性费用	6,920,552.70	13,810,239.42
办公费	460,814.03	1,059,254.33
租赁费	2,440,216.62	4,261,660.97
业务招待费	1,724,057.05	2,697,172.68
服务费	-	389,838.59
差旅费	618,902.29	2,109,067.05
各项税费	1,178,605.29	1,229,223.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91,656.16	6,033,082.45
劳务费	-	99,807.69
折旧费	1,334,086.50	3,133,206.00
研究与开发费用	462,265.14	806,333.63
水电费	167,290.67	485,310.24
咨询费	-	4,064,552.33
董事会费	482,025.90	1,319,513.14
修理费	76,170.73	169,259.11
搬迁费用	196,669.00	7,198,034.04
其他	1,226,521.46	4,021,628.31
合 计	18,079,833.54	52,887,183.31

32、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1,477,281.44	4,050,397.09
手续费及其他	22,022.53	224,580.01
合 计	-1,455,258.91	-3,825,817.08

3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1,786,200.38	1,126,215.75
存货跌价损失	73,891.04	1,800,076.10
合 计	1,860,091.42	2,926,291.85

34、投资收益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386,502.54	-713,327.83
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收益	223,493.15	1,246,095.89
合 计	-163,009.39	532,768.06

3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030.17	52,660.00	5,030.17
政府补助	-	5,280,130.20	-
无需支付的应付账款	479,469.95	-	479,469.95
违约金	328,000.00	-	328,000.00
其他	102,974.68	652,097.47	102,974.68
合 计	915,474.80	5,984,887.67	915,474.80

注：违约金系子公司零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因合同对方违约，经双方协商后，终止合同所收到的违约金。

3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079.92	34,417.49	14,079.92
罚款	-	300,000.00	-
其他	731,947.94	359,187.75	731,947.94
合 计	746,027.86	693,605.24	746,027.86

37、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414,484.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3,377.36	-184,960.83
合 计	-203,377.36	1,229,523.89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合并范围变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	汽车空调机、制冷设备及配件等	60.00	-	设立
岳阳通达制冷空调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	生产、销售汽车空调等	75.00	-	设立
岳阳恒生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八字门	生产、销售中轻型客车空调机等	100.00	-	设立
岳阳恒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金鹗山4号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等	56.86	-	设立
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云溪区云岗路	汽车零部件、金属材料销售等	100.00	-	设立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对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楼区青年中路9号	项目投资、基础设施投资等	20.00	-	设立	权益法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
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	30,000.00	投资咨询、房产开发等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续）：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	16.54	20.31	李日晶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 在子公司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1.20	303.44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8-31	2015-12-31
其他应收款	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	3,124,00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6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股改专户成立至今的使用情况：

公司 2012 年优化股权分置改革专项股东大会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在华融湘江银行岳阳分行营业部设立 8001030900010773 账户（以下简称“股改专户”或“专户”）接受股东捐赠的股改资金，截至 2012 年 12 月 21 日止，共收到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投入现金 9,840.00 万元，收到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捐赠现金 14,296.71 万元，股改专户初始投入资金共 24,136.71 万元（其中属于股东现金捐赠金额 24,136.07 万元）。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止，该股改专户共取得利息收入 490.32 万元，支付手续费 0.08 万元，根据董事会决议转出 29,500.00 万元，收回理财资金本金 10,000 万元。股改账户 2016 年 8 月 31 日结余

资金 5,126.95 万元。转出专户资金及其使用情况如下：

1、2012 年 12 月 14 日第六届九次董事会决议使用专户资金 2,000 万元，其中 500 万元用于支付股改及恢复上市相关费用，1,500 万元用于归还所欠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债务。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1 日从股改专户转出 500 万元至公司在光大银行深圳福田支行开立的账户，通过该账户及其他账户实际支付股改中介费用共 481.35 万元。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1 日从股改专户直接支付 1,500 万元给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用于归还所欠债务。

2、2013 年 3 月 28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 1,5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本部生产经营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 日从股改专户转入公司在光大银行深圳福田支行开立的账户 1500 万元，资金通过分笔转入公司在岳阳农行东茅岭支行设立的账户，其使用去向合并在第 4 项说明，该账户已于 2013 年 10 月 24 日销户。

3、2013 年 4 月 24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 3,000 万元，用于成立全资子公司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31 日从股改专户转出 3,000 万元至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在华融湘江银行岳阳分行开立的账户，该账户使用情况如下：

2014 年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共支付本公司往来款 1,900 万元，支付用于承接生产业务的改建工程款 347.41 万元，291.48 万元用于公司生产经营，该账户 2014 年结余资金 427.41 万元；2015 年该账户用于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其净支出为 33.82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账户余额为 390.58 万元。

本公司收到的 1,90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支出：支付房屋承包拆迁工程款 520 万元给湖南岳诚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市政府机关临街旧城改造工程项目部，支付湖南鑫汇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520 万元，剩余 860 万元用于公司生产经营。

4、2013 年 10 月 1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 2,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本部生产经营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2 日从股改专户转出 2,000 万元至公司在华融湘江银行岳阳分行新设立的账户，该账户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结余 484.23 万元。

从股改专户转为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两笔共 3,500 万元，已使用 3,015.77 万元，包括支付税款（包

括原欠税) 1,244.29 万元、工资 641.62 万元、货款 453.73 万元、预付装修费用与家具款 300 万元、购车及车改预付款 193.96 万元、费用及其他 182.17 万元。

5、2013 年 11 月 11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 2,000 万元，用于归还所欠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债务。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30 日从股改专户转出 2,000 万元至公司在华融湘江银行岳阳分行开立的账户，2013 年 11 月 14 日付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借款本金 1,940.08 万元。

6、2013 年 11 月 11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 3,000 万元，用于成立全资子公司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8 日从股改专户转出 3,000 万元至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在兴业银行岳阳分行开立的验资账户。

7、2015 年 2 月 5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 3400 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使用。其中 1400 万元用于偿还历史债务，2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8、2015 年 3 月 16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 5000 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使用，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获得理财投资收益 1,001,095.89 元。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本金 5000 万元已划回公司股改专项账户。

9、2015 年 10 月 2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 5000 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使用，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016 年 2 月 16 日上述理财产品到期，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获得理财投资收益 468,493.15 元。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本金 5000 万元已划回公司股改专项账户。

10、2016 年 3 月 11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 2600 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使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除上述其他重要事项外，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049.75	18,242.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5,280,130.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496.69	-7,090.2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69,446.94	5,291,282.4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	807,058.4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9,446.94	4,484,223.99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说明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257,353.27	1,829,332.47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26,800.21	2,654,891.52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7%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8.08%	-0.04	-0.04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24 日

